

湖南大学文件

湖大行字〔2018〕33号

关于印发湖南大学传染病防控工作 相关制度的通知

各学院，校机关各部、处，各直附属单位：

为加强学校传染病疫情管理，预防、控制和消除传染病在学校内的发生与流行，做到疫情的早发现、早报告、早隔离、早控制，保障全校师生健康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、《学校卫生工作条例》和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我校《大学传染病防控工作制度》和《大学传染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》的有关规定，对《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》、《复课（学）证明查验制度》、《免疫规划管理制度（适用于托幼机构、小学）》、《食品安全管理制度》、《通风消毒制度》等制度

予以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- 附件：
1. 传染病防控健康教育制度
 2. 复课（学）证明查验制度
 3. 免疫规划管理制度（适用于托幼机构、小学）
 4. 食品安全管理制度
 5. 通风消毒制度
 6. 学校（中、小学）/托幼机构晨午检制度
 7. 学生健康管理制度
 8. 因病缺课病因追踪制度
 9. 饮水卫生管理制度
 10. 学校晨检汇总表（含因病追踪登记）

